

# 中華民國 103 年雲林盃暨第 13 屆順天盃全國少年籃球錦標賽

## 競賽實施計畫

- 一、宗旨：推展全民運動、促進籃球運動風氣、活絡城鄉交流活動。
- 二、依據：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中華民國少年籃球發展協會
- 四、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土庫順天宮
- 五、承辦單位：雲林縣土庫國民小學
- 六、協辦單位：立法委員張嘉郡服務處、沈宗隆議員服務處、雲林縣衛生局、雲林縣體育會、雲林縣籃球委員會、雲林縣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財團法人青埔教育基金會、臺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公司、土庫鎮公所、土庫鎮民代表會、土庫鎮農會、高隆珍餅舖、高隆肉品店、資優生課輔中心、古小兔樂器股份有限公司、益呂蜂蜜有限公司、宏光書局、協隆行、佐儀股份有限公司、瓜瓜汽車、土庫國中、土庫國小家長會、土庫國小籃球後援會。
- 七、比賽日期：103 年 2 月 19 日（星期三）至 2 月 22 日（星期六），為期四天。
- 八、比賽地點：雲林縣土庫國民小學活動中心、土庫國民中學學生活動中心。
- 九、比賽組別：
  1. 國小男童組
  2. 國小女童組
- 十、參加資格：
  1. 限民國 90 年 9 月 1 日以後出生且在該校設籍滿一年之在籍學齡兒童，請參加選手準備附有照片之在學證明。
- 十一、報名辦法：
  1.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請先至土庫國小網站下載報名表電子檔，填妥報名表後請將該電子檔寄到 mgshi@tkps.ylc.edu.tw，紙本請親送或「限時掛號」方式含報名費及保證金寄至土庫國小。
  2. 郵寄地點：雲林縣土庫國民小學 施明谷老師收(雲林縣土庫鎮中正路 69 號，郵遞區號 633)。
  3. 聯絡人：施明谷 (0985-104048)，陳勝雄(0937-761842)  
TEL：(05)6622524#715 或 718，FAX：(05)6626524，  
網址：www.tkps.ylc.edu.tw
  4. 報名費 2000 元、保證金 2000 元（全程參賽畢退還）。
- 十二、競賽辦法與規則：
  1. 競賽制度：視報名隊數由承辦單位決定。

2. 競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籃球協會審訂之國際少年籃球規則（其它規定以附則另定之）。

十三、比賽用球：Molten 牌 BGR-5D 型 5 號球。

十四、抽籤及領隊會議：

1. 日期：103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2. 地點：土庫國小圖書室。
3. 抽籤不到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

十五、獎勵：各組取前六名，頒發獎杯壹座，優秀教練男女(組)各一名、優秀球員男女各十二名。

十六、申訴：

1. 各隊如有申訴事件，應具正式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章，於事實發生後半小時內提出，並繳保證金參仟元送達大會審查。由大會技術委員會開會處理，如不服再由審判委員會處理，以本大會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不得再提異議。
2. 抗議成立保證金發還，抗議不成立時沒收保證金充作大會經費。

十七、食宿：

- (一) 本會在網站及手冊上會提供各項住宿及飲食資訊。
- (二) 主辦單位土庫順天宮有香客大樓可供住宿。因房間有限，請有需要的隊伍填寫申請表並先來電本校聯繫。

十八、注意事項：

1. 各參賽球隊須設連絡人員一人，並由領隊或教練督導該隊確實遵守競賽規定並協助協調聯繫相關事宜。
2. 各球隊應為參賽球員辦理比賽期間之意外平安保險，以防意外發生。
3. 請各校於賽會期間，自備在學證明書，以利隨時查核。

十九、獎勵：

本次大會工作人員獎勵依本縣公立中小學及幼稚園授權獎懲案件處理要點實施辦理。

二十、本規程經呈雲林縣政府教育處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另行補充公告。

